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
小微企业采购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 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 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ZZ0211038



采 购 人：华南理工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2年1月

温馨提示：投标人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 一、 请投标人特别留意招标文件上注明的投标截止和开标时间，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因此，请投标人适当提前到达开标会议室。**提交投标文件开始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
- 二、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为本次投标的必要组成部分，建议投标人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保证金的描述。以银行转账方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以到达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因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达指定账户，为避免因投标保证金未到达指定账户而导致投标被拒，建议至少提前 2 个工作日转账。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中，原件放入“投标保证金”信封中。
- 三、 **招标文件中标有“★”的条款，投标人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四、 请正确填写《开标一览表》，如含有包组的投标项目建议分开报价，报价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开标一览表》。
- 五、 请仔细检查《资格声明函》、《投标函》、《开标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实质性响应一览表》、《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等重要格式文件是否有按要求盖章、签字（或盖印鉴）。
- 六、 建议将投标文件按目录格式顺序编制页码。
- 七、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投标授权书。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八、 **已缴纳投标保证金但决定不参加投标的潜在投标人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两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 九、 **投标人请注意区分投标保证金及招标代理服务费收款账号的区别，务必将保证金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存入指定的保证金专用账户，招标代理服务费存入中标通知书中指定的服务费账户。切勿将款项转错账户，以免影响保证金缴纳、退还的时效。**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附我司地图：



目 录

招标公告.....	6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10
一、 总则.....	13
二、 关于招标文件.....	15
三、 关于投标人.....	16
四、 关于投标文件.....	18
五、 关于开标.....	22
六、 关于评标.....	22
七、 关于定标.....	24
八、 关于无效投标的认定和废标.....	25
九、 关于合同.....	26
十、 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	27
十一、 关于询问、质疑.....	27
十二、 关于投诉.....	28
第二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9
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	34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56
1 评标委员会.....	56
2 评标方法.....	56
3 评标程序.....	56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8
5 确定中标人.....	58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68
第一章 目录.....	70
第二章 索引	72
2-1 资格审查自查表.....	72
2-2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74
2-3 评审要素投标资料表.....	75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文件.....	76
3-1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76
3-2 资格声明函.....	79
3-3 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82
第四章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83
4-1 投标函.....	83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84
4-3 开标一览表.....	86
4-4 政策适用性说明	87
4-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88

4-6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89

4-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90

4-8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92

4-9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93

4-10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94

4-11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95

4-12 投标保函（已通过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无需提供投标保函） 96

4-1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97

4-1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如联合体投标，需提供） 99

第五章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100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通过链接 <http://www.zztender.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Z0211038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预算金额：119.5 万元（人民币）

最高限价（如有）：119.5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 1、标的名称：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
- 2、标的数量：1 项
- 3、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根据国家有关消防规范、规程、规定要求以及《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 GB25201-2010》由符合消防资质要求且经过招投标形式优选符合要求的公司对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系统设施设备进行日常巡检、测试、维修、保养。消防各分系统包括的工作内容：A2a~d、A7、B1a~e、C1a~c、C2a~b、C3a~c、D1a~c、D2a~b、D3a~e、D5a~g 地块楼宇消防系统设施维修及保养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包括：火灾自报警系统（含消防广播、消防电话、消防电源）、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消防防排烟系统、防火卷帘系统、大空间消防水泡、消防联动控制系统、安全出口疏散指示灯、电气火灾报警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防火门及防火门监控系统、灭火器材、防毒面具及消防标识等消防设备设施及器材提供日常全过程检修与维护保养。
- 4、其他：/

合同履行期限：本项目服务期限为 1+1+1 模式。项目合同一年一签，考核达到要求的，采购人可以续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投标人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资料：

1) 提供最新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之一：

①提供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或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报告；

② 2021 年任一季度或任一月的财务报表，内容含盖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③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4)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其中税种不能为社会保险基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税收的证明。

5)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如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2. ①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开标当日资格审查人员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②若投标人具有分公司的，其所属分公司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③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其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分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1 月 20 日至 2022 年 1 月 26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通过链接 <http://www.zztender.com/>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步骤一：投标人须在华南理工大学招标中心（新）采购管理与电子招投标系统（网址：<http://zbzx.scut.edu.cn:8888/ECP/>）注册账号并登陆（招标系统的对外开放时间为 8:00-20:00），找到参与的项目进行投标报名登记（咨询 QQ 群：754198406）。投标登记完成后将参与结果截图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tender@gd.gov.cn），并在邮件正文写清楚报名供应商的名称以及联系方式。否则，投标人将不能进入下一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步骤二：招标文件于代理机构处线上购标，售后不退。已完成步骤一注册及报名登记的供应商，请于 2022 年 月 日 17:30 前登录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官网“<https://www.zztender.com/>”进行操作，从采购公告右侧的“我要购标”入口，相关操作成功后即可下载采购文件，并可在规定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段内到采购代理机构现场领取纸质采购文件。（咨询电话 020-87554018，李小姐）

售价（元）：¥300.00 元，本公告包含的招标文件售价总和。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2 年 2 月 17 日 09 点 3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7 号银汇大厦 5 楼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招标项目的详细内容及技术参数、执行标准：详见“招标需求”部分。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
3. 本项目采购本国产品/服务。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南理工大学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五山华南理工大学南秀村物资大楼

联系方式：文老师 020-2223600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7 号银汇大厦 5 楼

联系方式：李小姐 020-87554018 8516561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滕小姐、李小姐

电话：020-85165610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2022 年 1 月 19 日

第一部分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主要内容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Z0211038 采购人名称：华南理工大学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资金来源：财政性资金 ★预算及最高限价：人民币 119.5 万元/年
2	答疑会及现场踏勘	本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 本项目举行现场踏勘。详见需求书。
3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
4	投标保证金	★金额：人民币 10000 元整， ★提交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网上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必须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指定账户，以到达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后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合理安排时间。 投标保证金账号 收款单位：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龙口西支行； 账号：8002 0117 7509 011；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郑小姐 联系电话：020-87554268 网上银行转账的，请各投标人将投标保证金存进以上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提交网银转账的银行电子回单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在银行转账单据上标注项目编号：ZZ0211038。 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中，原件放入“投标保证金”信封中。
5	投标提交材料	投标文件正本壹份和电子投标文件（光盘或者 U 盘）壹份，电子投标文件须带签章且与纸质投标文件一致，建议提供纸质投标文件的 PDF 扫描版本，投标文件正本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起封装，封套盖章并标明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正本”等字样。 投标文件副本伍份一起封装，封套盖章并标明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副本”等字样 保证金退还说明（原件），以及投标保证金银行电子回单复印件（《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提供以上保函原件）一起封装，封套盖章并标明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投标保证金”等字样
6	开 标	时间：公告中载明的投标截止时间 地点：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7 号银汇大厦 5 楼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会议室 投标人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参加开标仪式。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7	演示与述标	无。
8	样品	无。
9	评标委员会组成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由 5 名成员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其他 4 人从财政部政府采购专家库中抽取。
10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1	评标步骤	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即为入围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对入围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12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评标委员会结合商务文件部分、技术文件部分和价格部分进行综合评估，将商务得分、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各入围投标人的综合得分。评标委员会编写书面的评标报告，按综合得分高低次序排出名次，并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 综合得分相同的，名次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 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13	招标代理服务费	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按如下标准和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1）以项目中标金额作为招标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2）招标代理服务费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进行计算，按照以下标准再下浮20%计取： 100万元以下的部分，按照1.5%计取； 100-500 万元的部分，按照 0.8%计取。 收款单位：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 银行账号：083861120100304174807（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账号，非保证金专用账户） 注明项目编号。
14	关于投标人信用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日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信用记录。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 若投标人具有分公司的，其所属分公司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其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该分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采购代理机构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打印留存，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15	★其他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唯一方案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作无效处理。

16	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的便利化措施（<u>本招标文件其他条款与本条不一致的，以本条为准</u>）	投标文件的递交与开标 1. 疫情防控期间，各投标供应商可以通过“中国邮政”、“EMS”、“顺丰快递”等快递方式，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及相关样品（如有）送达到开标地点，快递单上应清晰写明如下信息： 1）收件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7 号银汇大厦 5 楼 2）收件人：李小姐 020-85165610 3）注明采购项目编号 如需现场安装或调试的样品，不接受邮寄送达的方式。需现场陈述的项目，请供应商派代表参与。 2. 通过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及相关样品（如有）的，递交时间为送达我司由我司前台人员签收的时间，请投标供应商预留邮寄所需的时间。建议投标供应商在邮递之后，主动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及时与我司联系，核实投标文件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送达。 3. 通过快递方式递交《投标文件》及相关样品（如有）的，寄错地址、逾期送达、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或者邮寄过程导致包装密封出现破损的，我司将拒绝接收，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与后果，我司不承担责任。 4. 投标供应商未参加现场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中标（成交）通知书与发票送达 疫情防控期间，我司暂停中标（成交）通知书、服务费（标书款）发票现场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我司将通过快递方式送达给中标（成交）人，服务费（标书款）发票以邮件方式发送电子发票。 采购合同送达 疫情防控期间，我司提倡中标（成交）人优先采用邮寄方式将签订的合同及时送达我司。 1）收件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7 号银汇大厦 5 楼 2）收件人：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前台 3）注明采购项目编号
----	--	--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投标须知的内容，以免造成投标失败。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 1.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制定本须知。
- 1.2 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及各方当事人适用本须知。

2 概念释义

- 2.1 监管部门：指同级或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 2.2 采购人：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在招标阶段称为采购人，在合同阶段称为买方或甲方。为便于招标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合同条款，在招标文件中有时称采购人为用户、买方、甲方、招标人或业主。
- 2.3 采购代理机构：指依法设立、从事招标代理业务并提供相关服务的社会中介组织-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 2.4 投标人/供应商：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
- 2.5 中标人：指经合法招投标程序评选出来并经确定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 2.6 日期：指公历日。
- 2.7 时间：指北京时间。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 3.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 3.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3.3 政府采购若需采购进口产品的，依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执行。
- 3.4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 招投标活动应遵循的原则

- 4.1 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
- 4.2 坚持价格合理、质量优先、服务优质原则；
- 4.3 利用法律手段强化竞争机制、贯彻统一、规范、简化、高效的要求。

5 关于最高限价及资金来源

- 5.1 本项目最高限价，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 5.2 本项目资金来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 项。

6 关于投标费用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和责任承担或分担这些费用或任何类似费用。

7 关于政府采购信用担保

投标人可以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以《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作为投标文件的附件。投标人可以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

8 通知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书面材料、信函、传真等，下同）或在本次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送达所有与通知有关的已领取了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传真号码以潜在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提供的为准。潜在投标人应于收到通知的当日以书面方式予以回复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复则视为已收到并同意通知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因潜在投标人提供有误或传真线路故障导致通知延迟送达或无法送达，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9 关于知识产权

- 9.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成果、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 9.2 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被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0 禁止事项

- 10.1 采购人、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 10.2 投标人不得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 10.3 除投标人质疑和投诉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接触。
- 10.4 投标人不得串通作弊，以不正当的手段妨碍、排挤其他投标人，扰乱招标市场，破坏公平竞争原则。
- 10.5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禁止事项。

11 保密事项

- 11.1 凡参与招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有关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

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 11.2 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外，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 11.3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封闭进行。从开标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施加任何影响或对采购人的授标决定进行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 11.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应对文件进行保密，不得用作本次招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采购人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的文件和资料。
- 11.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他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完成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 11.6 因投标需要，向投标人提供的项目背景、项目内容和开展计划等相关资料，被视为保密资料不得透露的，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否则采购人将保留采取相应法律措施的权利。
- 11.7 投标人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招标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招标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 11.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 11.9 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投标人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投标人的名称及地址、投标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投标人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1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所有。

二、 关于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1 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项目，由下列部分组成：
 - 投标邀请；
 - 投标须知；
 -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招标需求；
- 评标办法；
- 投标文件格式；
- 招投标过程中发生的澄清、修改和补充文件（如有）。

- 1.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和内容，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造成的风险和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 1.3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投标无效。

2 招标文件的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 项。

3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以前的任何时候，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潜在投标人提出的疑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相关媒体发布该澄清（更正/变更）公告，并书面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所有潜在投标人。潜在投标人在收到该澄清（更正/变更）公告文件后应立即以传真或邮件的形式回传采购代理机构予以确认。如在 24 小时内无书面回复则被视为同意该澄清或者修改。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3.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三、 关于投标人

1 对投标人的要求

- 1.1 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投标邀请中的“供应商资格”部分。
- 1.2 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并保证愿意接受由采购人对其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的调查和考证。

2 对于联合投标的规定

除非投标邀请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投标邀请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必须满足：

- 2.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投标邀请对组成联合体的家数另有要求的，按投标邀请执行。
- 2.2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性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 2.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应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共同投标协议并注明主体方及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投标文件由联合体各方或主体方盖章，否则，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2.5 两个以上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 2.6 联合体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 2.7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2.8 若招标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3 对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说明

- 3.1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3.2 货物采购需符合下列条件：供应商提供的全部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全部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投标产品中仅有部分中小企业产品的，则不满足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资格条件。
服务采购需符合下列条件：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 3.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须为中小企业。
- 3.4 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3.5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3.6 根据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中标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

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7 依据上述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 关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国家行业主管部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

5 关于分公司投标

- 5.1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的，需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授权书。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唯一的投标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但总公司及总公司下属其他分公司的人员及业绩不作为投标人的人员或业绩进行评分；若招标文件另有详细规定的遵从其规定。
- 5.2 总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但授权分公司进行投标活动的，需由总公司对分公司出具唯一的授权授章书进行投标。
- 5.3 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参与投标不受前两款约束。

6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

- 6.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 6.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四、 关于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编写原则

- 1.1 投标语言：投标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和来往函电，应以中文书写。投标人提供的支持文件、技术资料 and 已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其他语言，但相应内容须附有中文翻译本，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 1.2 计量单位：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国际单位制和国家选定的其他计量单位）。
- 1.3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 1.4 投标人在招投标采购过程中提供不真实的材料，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采购人均有权拒绝，并取消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 1.5 本项目概不接受电报、电话、电子邮件或传真形式的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规定及要求编写，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并提交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对投标货物和服务提供完整详细的技术说明，如投标人对指定的技术要求不能完全响应，应在投标文件中清楚地注明。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的每一项要求所给予的响应必须是唯一的，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 2.2 投标人应当对投标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投标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承担。若项目含有多个包组，且投标人对多个包组进行投标的，建议其投标文件的编制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 2.3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5 项另有规定外，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 2.4 投标文件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目录顺序，统一排序编码装订。

3 投标报价说明

- 3.1 投标人应以人民币报价。
- 3.2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价不是固定价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 3.3 投标人投标报价应为所投项目的最终报价，包含一切税费。如果投标人在中标并签署合同后，在实施过程中有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提供，费用含在投标报价中，买方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4 投标文件的组成和格式

投标文件应包括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编排顺序参见投标文件格式。商务文件部分指投标人提交的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技术方案说明部分是能够证明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投标人应按规定提交商务文件部分、技术文件部分。

5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 5.1 投标文件正本用 A4 规格（特殊规格的图纸除外）纸打印。投标文件要求签字或印鉴的，需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正式的授权代表在正本上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印鉴。投标人授权代表须以书面形式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在投标文件中。副本可以通过正本复印，与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2 投标文件除签字外必须是印刷形式。其中不许有插字、涂改或增删，否则必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修改处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

6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6.1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5 项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不作任何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光刻盘或 U 盘，封面注明投标人名称、项目编号）。电子投标文件须带签章且与纸质投标文件一致，

建议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PDF 扫描版本。在每一份投标文件上要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 6.2 投标人应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5 项密封和标记所有的投标文件，建议在信封或外包装上盖章并标明：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收件人名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 6.3 如因密封不严导致投标文件非人为因素过早启封的，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并将该文件退还给投标人。

7 投标文件的提交

- 7.1 投标人将投标文件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后，按投标邀请注明的地址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专人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 7.2 逾期送达或者未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密封有瑕疵，但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内容泄密的，不被认定为未密封。

8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8.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书面通知。修改后的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投递的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重新提交，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修改后的投标文件。修改的内容应当签署并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8.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从投标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前，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 8.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不可抗力所造成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迟交等一切事项不承担任何责任。

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3 项。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被无息退还；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及责任相应从原截止期延至新的截止期。

10 投标保证金

- 10.1 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应在有关单据上注明项目编号。
- 10.2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免受投标人的行为而引起的风险。
- 10.3 投标人须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4 项的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投标保证金。
- 10.4 投标保证金以支票、汇票、本票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网上银行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10.4.1 以银行转账方式提交的，将投标保证金存进以下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指定银行账户，并**必须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4 项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账户**，以到达指定账户的时间为准。并在提交投标文件时，提交银行电子回单加盖单位公章，同时在银行转账单据上写上项目编号。

收款单位：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州银行龙口西支行；

账号：8002 0117 7509 011；

保证金相关事宜联系人：郑小姐

联系电话：020-87554268

10.4.2 采用银行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人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银行出具的银行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有效期 30 天。

10.4.3 采用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提交的：

- ① 采用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或采购人接受的其他格式；
- ② 由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 ③ 有效期超过投标（报价）有效期 30 天。

10.4.4 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的，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报价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放入投标文件的商务部分中，原件放入“投标保证金”信封中。

10.5 投标保证金退还条件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者转为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0.6 请投标人按《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填写投标保证金退还样本，采购代理机构将据此退还投标保证金。

10.7 在下列情况下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已提交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撤回其投标文件。

- (2) 中标后，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或中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和中标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
- (3) 在招标期间用不正当手段影响评标结果，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

五、 关于开标

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公开进行，采购人因修改招标文件，可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地点为招标文件预先确定的地点。

2 开标程序

- 2.1 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投标人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
- 2.2 投标人需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具有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书）携带身份证明原件参加开标仪式。若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出席开标会，视为投标人认可所有开标结果。
- 2.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任何投标文件。
- 2.4 开标时，由全体投标人代表或者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检查在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收到的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采购代理机构当众予以拆封。主持人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现场记录人员将做开标记录，并打印出纸质文件给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相关与会代表、唱标人签字确认。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对唱标内容及记录结果当场进行核对，如有异议应当场提出，否则视为无异议。在开标时，未宣读的投标价格、价格折扣和招标文件允许提供的备选投标方案等实质内容，评标时不予承认。
- 2.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3 当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提交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停止开标，并将密封投标文件退还给投标人，本项目将视为招标失败。除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招标。
- 4 关于演示述标或样品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8 项。

六、 关于评标

2 评标原则

- 2.1 评标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2.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规定只对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价和比较。
- 2.3 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价格合理，质量优先，不保证最低投标报价中标，同时对评标过程的保密，对中标结果不作任何解释的权利。
- 2.4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3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和公正性

- 3.1 从公开开标到签订采购合同，凡与审查、澄清、评审和投标有关的资料以及定标意见相关的事项，参与招投标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3.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的过程和结果。
- 3.3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以上评标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标。如发现评标委员会的工作明显偏离招标文件的要求，或明显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由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理。
- 3.4 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独立进行，评标委员会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情况，参加评标会议的所有工作人员应当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保密，不得将评标情况和结果透露与评标无关的人员。
- 3.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关闭通讯工具或设置为振动状态，统一交由工作人员保管。
- 3.6 评标委员会不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不退还其投标文件。
- 3.7 任何违反招标投标相关法规的行为，一经发现，将追究相关人员的法律责任。
- 3.8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4 投标文件的澄清

- 4.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供应商。
- 4.2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纠正。澄清的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的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以书面形式提交，同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后，并将作为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4.3 如需要澄清的问题较多，评标委员会可召开会议邀请投标人代表到会予以澄清。澄清内容须作出书面记录，并由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代表签字确认。

- 4.4 如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将书面要求投标供应商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这些修正不应影响评标的公平公正。

5 评标委员会

- 5.1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9 项。
- 5.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评审结果确定前保密。
- 5.3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含采购人代表）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1) 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的；
 - (2) 参与招标文件论证的；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4)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6)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7)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5.4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 5.5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 5.6 在资格审查、符合性检查时，未能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具体条款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表》、《符合性审查表》。
- 5.7 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资格、符合性审查不合格或无效投标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标委员会主任或采购方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 5.8 当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少于三家时，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评委单独封闭对每个投标人进行评审和比较。

七、 关于定标

1 中标候选人的推荐

- 1.1 除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1、12 项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结合商务部分、技术部分和价格部分的评估结果进行综合评估，编写书面的评标报告，按顺序推荐综合得分第一名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得分第二名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此原则类推。
- 1.2 综合得分相同的，名次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名次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

2 招标结果

- 2.1 采购代理机构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和推荐中标意见送交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经采购人确认后，采购代理机构在 2 个工作日内将中标公告在投标邀请规定的媒体上进行发布。

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是该项目中标确认合同的法定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八、 关于无效投标的认定和废标

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1.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1.2 投标文件中以下任一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并盖章的。
 - a.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b. 投标函
 - c.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d. 开标一览表
 - e.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f.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 1.3 投标文件有修改，但未签署或未盖章的。
- 1.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1.5 投标报价超出最高限价。
- 1.6 不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 1.7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1.8 提供虚假材料。
- 1.9 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采购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1.10 联合体的供应商未提交各方共同签署的协议。
- 1.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有下列情况之一出现，将视为招标失败或废标：

- 2.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3.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3.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3.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3.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 关于合同

1 合同的订立

- 1.1 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派遣其授权代表携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前往与采购人签署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合法依据。
- 1.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3 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 合同的履行

- 2.1 在投标和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中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第二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以此类推，或者重新组织招标。
- 2.2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同级监管部门备案。
- 2.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规定备案。
- 2.4 中标人放弃中标、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采购合同、不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况，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 关于分包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未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及工作的，不得分包。中标项目的主体、关键性工作不得分包。

十、 关于招标代理服务费

1 收费标准

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3 项规定收取。

十一、 关于询问、质疑

1 询问

1.1 投标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作出答复。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

1.2 如采用书面方式提出询问：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递交询问函时，非法定代表人（投标人为法人时）或主要负责人（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时）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 质疑

2.1 质疑期限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注：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早于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的，则以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否则，以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日期）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2.2 提交要求

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3 质疑函内容

质疑函应包括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及编

号、具体且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事实依据、必要的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详见《附件 2：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如有提供相关证据的，应填写《证据目录清单》，与质疑函一并提交）。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证据目录清单

序号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证明对象
1			
2			
3			
4			
5			

供应商递交质疑函时，非法定代表人（投标人为法人时）或主要负责人（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时）亲自办理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应载明授权代表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2.4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 2.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 2.6 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质疑提起日期应当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或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之日起计算，收到日期则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原件之日计算。
- 2.7 质疑联系方式

受理部门：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内控部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龙怡路 117 号银汇大厦 5 楼
电话：020-87554018
邮箱：zzzbnkb@126.com（用于接收质疑、询问）

十二、 关于投诉

1 投诉形式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时，应以书面形式。

第二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合 同 书

签约地点：_____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方： 华南理工大学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对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系统设施设备进行日常巡检、测试、维修、保养。消防各分系统包括的工作内容：A2a~d、A7、B1a~e、C1a~c、C2a~b、C3a~c、D1a~c、D2a~b、D3a~e、D5a~g 地块楼宇消防系统设施维修及保养工作，经双方认真协商并结合系统的具体实际情况，订立以下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服务期限：

合同采用 1+1+1 模式，合同一年一签，考核未达要求的，不予续签。

二、维护保养范围：

根据国家有关消防规范、规程、规定要求以及《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 GB25201-2010》由符合消防资质要求且经过招投标形式优选符合要求的公司对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系统设施设备进行日常巡检、测试、维修、保养。消防各分系统包括的工作内容：A2a~d、A7、B1a~e、C1a~c、C2a~b、C3a~c、D1a~c、D2a~b、D3a~e、D5a~g 地块楼宇消防系统设施维修及保养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包括：火灾自报警系统（含消防广播、消防电话、消防电源）、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消防防排烟系统、防火卷帘系统、大空间消防水泡、消防联动控制系统、安全出口疏散指示灯、电气火灾报警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防火门及防火门监控系统、灭火器材、防毒面具及消防标识等消防设备设施及器材提供日常全过程检修与维护保养。详细内容以招标文件、现场实地勘查为准。

三、消防系统维护保养的标准

维修保养工作要满足、达到及符合的规程、规范和规则包括但不限于：

- 1、《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2014
- 2、《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GB25201-2010
- 3、《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GA 503-2004
- 4、《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最新版
- 5、《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最新版
- 6、（《建筑防火及消防设施检测技术规程》最新版
- 7、国家、省、市消防法律、法规及其它有关消防管理规定和招标文件约定。

四、消防设施保养服务项目和内容：

- 1、火灾探测报警系统
- 2、自动喷淋灭火系统
- 3、室内外消防栓系统
- 4、自动气体灭火系统
- 5、消防防排烟和送风系统
- 6、防火卷帘系统
- 7、应急照明系统、灭火器
- 8、消防水泡
- 9、电气火灾监控
- 10、消防事故广播系统
- 11、防火门
- 12、消防中心联动控制设备及报警主机

对经过较长时间运行证明是不稳定的部位和设备，乙方向甲方提供整改意见，并完成改进。

五、乙方需根据消防维保的实际情况对甲方现场工作人员及相关值班人员进行消防知识培训和消防系统操作培训，并配合甲方组织消防演练活动。

六、消防系统发生故障时，乙方接到甲方报修通知后_分钟响应，_分钟内赶到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在__小时内维修完毕恢复正常；对于不能立即维修的设备，需要向甲方提交说明，并能提供相应的备件暂时修复（备件先行），以保证系统基本功能运转，经甲乙双方协商采购或甲方单独采购，___日内完全修复，恢复系统运转。

七、常驻技术人员安排____名，名单如下：

八、消防系统维护费用及维修费用：

1. 消防系统维护保养费用（人民币）：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xxxx 整（¥xxxx.00 元）。
2. 维护更换配件（部件）每件单价 200 元以上的设备需报甲方核准；每件单价 200 元以下（含 200

元)及全部配套线路由乙方负责维修、更换。更换配件(部件)要求由仪器制造厂提供相应的强制性准入文件或型式检测报告,并提供1年或以上保修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九、付款方式:

1) 每3个月为一期付款,付款金额为中标价的25%。

2) 每月对乙方进行一次考评,考评总分为100分,每月考评未达到95分(不含95分)的视为考评不达标,考评95分以下每低一分扣除该期付款金额的3%作为违约金(考评表见需求附表1)。

3) 甲方每年对乙方进行年度考评总结,考评总分为100分,每月考评平均分未达到95分(不含95分)的视为考评不达标,甲方不予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4) 乙方应开具正式发票予以甲方结算。

十、甲方须向乙方维修人员提供办公及工作上的便利条件,以便于开展工作。

十一、乙方必须遵守甲方有关制度和安全规章,并承担一切施工安全责任。乙方维护人员在维护设施时应佩戴工卡,并主动配合管理人员检查。

十二、违约责任:

无特殊情况,甲方如不按期付款,乙方有权暂停维保;乙方不按规定时间、内容及要求进行保养,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单方面终止合同。

十三、在维护保养期内,如果一旦发生火灾,因乙方原因导致消防设备不能正常运行而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如因甲方人员操作不当而导致消防设备不能正常运行则乙方不承担责任。如有异议,由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相关事故责任认定书。

十四、乙方每次的维护保养必须报告甲方(学校消防主管部门),并对每次的维护保养及维修作出详细的记录,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每月维保记录后,维保记录表于次月10日内提交甲方。

十五、不可抗力

1、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3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

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十六、争议解决方式

凡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双方同意采取以下

第2种方式解决：

- 1、向广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 2、向管辖地法院提出诉讼。

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有争议部份的事项外，合同其他部分仍应继续履行。

十七、本合同一式柒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合同自2022年__月__日时起生效。

十八、双方如对本合同条款另有补充，均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

乙 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招标需求

说明：

1.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标的物进行整体投标，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投标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 本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废标或投标无效。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是对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本项目服务期限为 1+1+1 模式，第一年的财政预算为人民币 119.5 万元，投标总价不能超出本项目的财政预算（即最高限价）。

本项目合同一年一签，考核达到要求的，采购人可以续签，总服务期限不超过三年。

2. 本次招标内容

（1）根据国家有关消防规范、规程、规定要求以及《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 GB25201-2010》由符合消防资质要求且经过招投标形式优选符合要求的公司对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设备进行日常巡检、测试、维修、保养。消防各分系统包括的工作内容：A2a~d、A7、B1a~e、C1a~c、C2a~b、C3a~c、D1a~c、D2a~b、D3a~e、D5a~g 地块楼宇消防设施设施维修及保养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包括：火灾自报警系统（含消防广播、消防电话、消防电源）、消火栓系统、喷淋系统、气体灭火系统、消防防排烟系统、防火卷帘系统、大空间消防水泡、消防联动控制系统、安全出口疏散指示灯、电气火灾报警系统、消防设备电源监控系统、防火门及防火门监控系统、灭火器材、防毒面具及消防标识等消防设备设施及器材提供日常全过程检修与维护保养。详细内容以现场实地勘查为准。本项目实行总包干，投标人自行考虑并承担报价的风险。

（各地块各栋楼层说明：A2 地块 a 栋 10 层，b 栋 5 层，c 栋 2 层，d 栋 15 层，a~d 栋地下一层；B1 地块 a 栋 5 层，b 栋 14 层，c 栋 5 层，d 栋 5 层、e 栋 9 层、a~e 栋地下一层；C1 地块 a 栋 5 层，b 栋 5 层，c 栋 13 层、a~c 栋地下一层；C2 地块 a~b 各栋地上 5 层，地下 1 层；C3 地块 a 栋地上 9 层，地下 1 层；C3 地块 b 栋地上 5 层，地下 1 层；C3 地块 c 栋地上 9 层，地下 1 层；D1 地块 a 栋地上 5 层，地下 1 层；D1 地块 b 栋地上 5 层，地下 1 层；D1 地块 c 栋 3 层，地下 1 层；D2 地块 a~b 各栋 2 层；D3 地块 a~d 各栋 5 层，D3 地块 e 栋 2 层，a 栋地下 1 层，b 栋地下 1 层，D5 地块 a 栋 2 层；D5 地块 b 栋 6 层；D5 地块 c 栋 6 层；D5 地块 d 栋 14 层；D5 地块 e 栋 12 层；D5 地块 f 栋 18 层，D5 地块 g 栋 12 层；D5 地块 a~g 各栋地下各 1 层。一期总建筑面积约 50 万 m²）



(2) 消防系统设施主要设备表

序号	维保范围（部位）	消防设施	数量	备注
A2 地块主要消防设备清单				
1	A2 地块 a~d 栋	轴流风机、离心式风机（消防型）	44	
2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	35	
3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 备电池	70	
4		火灾显示盘	33	JBF-VDP3061B
5		消防电源	3	BYF-PC20M
6		双台式机柜	3	JBF-11SF/T
7		备电池	14	BYF-PC20M
8		双台式机柜	3	JBF-11SF/T
9		消火栓	196	
10		预作用装置	1	
11		湿式报警阀组	10	
12		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装置	13	
13		无负压供水设备	1	
14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连底座	196	
15		消火栓按钮连底座	196	
16		输入模块连底座	142	

17		输入/输出模块连底座	487	
18		总线隔离模块	162	
19		火灾声光报警器连底座	196	
20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	3	
21		多线盘单元	9	
22		总线盘单元	2	
23		总线消防电话总机 HY5711B	2	
24		消防控制室图形显示装置	1	
25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1271	
26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50	
27		探测器底座	1271	
28		输出模块	121	
29		输入输出模块	487	
30		多线切换接口盒	59	
31		解码器	2	
32		线型光束感烟火灾探测器	18	
33		总线消防电话分机	88	
34		总线消防电话插孔	230	
35		CAN 转光纤接口模块	2	
36		液晶层显接口卡	1	
37		AGM 铅酸蓄电池（系统电源）	6	
38	A2 地块 a~d 栋	回路卡	26	
39		回路主板	4	
40		应急广播系统	1	
41		CRT 图形显示装置	1	
42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1	
43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水炮、现场控制箱	7	
44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UPS	1	
45		禹成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1	
46		禹成自动跟踪灭火水炮、现场控制箱	6	
47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	1	
48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不间断电源	1	
49		UPS 电源	1	
50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		
51		防火门	348	
52		防火门监控器	1	
53		防火门输入接口	153	
54		消防电源监控器	1	

55		消防电源监控模块	38	
56		电气火灾监控器	1	
57		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器	98	
58		余压监控器	1	
59		消防喷淋信号阀	41	
60		消防喷淋水流指示器	41	
61		消防喷淋头	7230	
62		防火卷帘控制箱、电机	79	
63		防火卷帘	79	
64		挡烟垂壁		
65		挡烟垂壁		
66		消防应急广播主机	1	
67		消防应急广播功放	3	
68		现场消防应急广播	327	
69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控制箱	12	
70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瓶组	30	
71		消防喷淋末端试水装置	2	
72		消防喷淋楼层试水装置	36	
B1 地块主要消防设备清单				
1		轴流风机、离心式风机（消防型）	67	
2		火灾显示盘	34	
3		消防电源	6	
4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	36	
5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备电池	72	
6		双台式机柜	4	
7		备电池	21	
8		预作用装置	4	
9		湿式报警阀组	9	
10		闵太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装置	1	
11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连底座	255	
12		消火栓按钮连底座	301	
13		输入模块连底座	312	
14		输入/输出模块连底座	1129	
15		总线隔离模块	238	
16		火灾声光报警器连底座	255	
17	B1 地块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	4	
18	a~e 栋	多线盘单元	13	

19		总线盘单元	2	
20		总线消防电话总机 HY5711B	4	
21		消防控制室图形显示装置	1	
22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2145	
23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234	
24		探测器底座	2379	
25		输出模块	312	
26		输入输出模块	1129	
27		多线切换接口盒	11	
28		解码器	1	
29		线型光束感烟火灾探测器	22	
30		总线消防电话分机	146	
31		总线消防电话插孔	41	
32		CAN 转光纤接口模块	1	
33		液晶层显接口卡	1	
34		AGM 铅酸蓄电池（系统电源）	21	
35		回路卡	41	
36		回路板	6	
37		应急广播系统	1	
38		CRT 图形显示装置	1	
39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1	
40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水炮、现场控制箱	4	
41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UPS	1	
42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	1	
43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不间断电源	1	
44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疏散指示牌、楼层指示牌	1960	
45		防火门	235	
46		防火门监控器	1	
47		防火门输入接口	181	
48		消防电源监控器	1	
49		消防电源监控模块	70	
50		电气火灾监控器	1	
51		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器	281	
52		余压监控器	1	
53		消防喷淋信号阀	41	
54	B1 地块	消防喷淋水流指示器	41	
55	a~e 栋	消防喷淋头	7560	

56		防火卷帘控制箱、电机	58	
57		防火卷帘	58	
58		电动排烟窗	20	
59		消防应急广播主机	1	
60		消防应急广播功放	4	
61		现场消防应急广播	486	
62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控制箱	33	
63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瓶组	131	
64		消防喷淋末端试水装置	3	
65		消防喷淋楼层试水装置	37	
C1 地块主要消防设备清单				
1				
2		轴流风机、离心式风机（消防型）	41	
3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	26	
4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备电池	52	
5		火灾显示盘	25	
6		消防电源	5	
7		双台式机柜	2	
8		备电池	16	
9		消火栓	248	
10		湿式报警阀组	14	
11		禹成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装置	1	
12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连底座	195	
13		消火栓按钮连底座	248	
14		输入模块连底座	160	
15		输入/输出模块连底座	536	
16		总线隔离模块	205	
17		火灾声光报警器连底座	195	
18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	2	
19		多线盘单元	5	
20		总线盘单元	2	
21		总线消防电话总机 HY5711B	2	
22		消防控制室图形显示装置	1	
23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2292	
24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220	
25		探测器底座	2512	
26		输出模块	160	
27		输入输出模块	536	

28		多线切换接口盒	36	
29		解码器	1	
30		线型光束感烟火灾探测器	96	
31		总线消防电话分机	103	
32		总线消防电话插孔	25	
33		CAN 转光纤接口模块	1	
34		液晶层显接口卡	1	DN25/65/100/150/200/ 250/350
35		AGM 铅酸蓄电池（系统电源）	2 项	
36		回路卡	33	
37	C1 地块 C1 地 块 a~c 栋	回路主板	3	
38		应急广播系统	1	
39		CRT 图形显示装置	1	
40		禹成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1	
41		禹成自动跟踪灭火水炮、现场控制箱	3	
42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	1	
43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不间断电源	1	
44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	1309	
45		防火门	209	
46		防火门监控器	1	
47		防火门输入接口	109	
48		消防电源监控器	1	
49		消防电源监控模块	35	
50		电气火灾监控器	1	
51		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器	46	
52		余压监控器	1	
53		消防喷淋信号阀	27	
54		消防喷淋水流指示器	27	
55		消防喷淋头	11200	
56		防火卷帘控制箱、电机	16	
57		防火卷帘	16	
58		挡烟垂壁控制箱	3	
59		挡烟垂壁	3	
60		消防应急广播功能柜	1	
61		消防应急广播功放	5	
62		现场消防应急广播	356	
63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控制箱	10	
64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瓶组	16	

65		消防喷淋末端试水装置	2	
66		消防喷淋楼层试水装置	28	
67		高压细水雾水泵房泵组	1	
68		高压细水雾区域控制箱	21	
69		高压细水雾喷头	140	
C2、C3 地块主要消防设备清单				
1				
2	C2、C3	轴流风机、离心式风机（消防型）	57	
3		火灾显示盘	32	
4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	34	
5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备电池	68	
6		消防电源	5	
7		备电池	25	
8		预作用装置	4	
9		湿式报警阀组	15	
10		闵太自动跟踪定位射流灭火装置	1	
11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连底座	284	
12	C2、C3	消火栓按钮连底座	285	
13		输入模块连底座	245	
14		输入/输出模块连底座	658	
15		总线隔离模块	88	
16		火灾声光报警器连底座	66	
17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	3	
18		多线盘单元	9	
19		总线盘单元	2	
20		总线消防电话总机 HY5711B	2	
21		消防控制室图形显示装置	1	
22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1611	
23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261	
24		探测器底座	1872	
25		输出模块	245	
26		输入输出模块	658	
27		解码器	4	
28		线型光束感烟火灾探测器	4	
29		总线消防电话分机	154	
30		总线消防电话插孔	30	
31		CAN 转光纤接口模块	6	

32		液晶层显接口卡	1	
33		JBF239 通讯接口卡	21	
34		AGM 铅酸蓄电池（系统电源）	3	
35		回路卡	42	
36		回路板	3	
37		应急广播系统	1	
38		CRT 图形显示装置	1	
39	C2、C3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1	
40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水炮、现场控制箱	4	
41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UPS	1	
42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	1	
43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不间断电源	1	
44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疏散指示牌、楼层指示牌	1241	
45		防火门	369	
46		防火门监控器	1	
47		防火门输入接口	118	
48		消防电源监控器	1	
49	C2、C3	消防电源监控模块	86	
50		电气火灾监控器	1	
51		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器	120	
52		余压监控器	1	
53		消防喷淋信号阀	40	
54		消防喷淋水流指示器	40	
55		消防喷淋头	12600	
56		防火卷帘控制箱、电机	40	
57		防火卷帘	40	
58		电动排烟窗	31	
59		消防应急广播主机	1	
60		消防应急广播功放	4	
61		现场消防应急广播	448	
62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控制箱	49	
63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瓶组	68	
64		消防喷淋末端试水装置	5	
65		消防喷淋楼层试水装置	36	
D1 地块主要消防设备清单				
1		轴流风机、离心式风机（消防型）	19	
2		火灾显示盘	19	

3	D1 地块 a~c 栋	消防电源	3	
4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	20	
5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备电池	42	
6		备电池	16	
7		湿式报警阀组	9	
8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连底座	141	
9		消火栓按钮连底座	169	
10		输入模块连底座	90	
11		输入/输出模块连底座	205	
12		总线隔离模块	41	
13		火灾声光报警器连底座	141	
14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	1	
15		多线盘单元	3	
16		总线盘单元	1	
17		总线消防电话总机 HY5711B	1	
18		消防控制室图形显示装置	1	
19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1270	
20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57	
21		探测器底座	1327	
22		输出模块	90	
23		输入输出模块	205	
24		解码器	1	
25		线型光束感烟火灾探测器	6	
26		总线消防电话分机	62	
27		总线消防电话插孔	64	
28		CAN 转光纤接口模块	1	
29		液晶层显接口卡	1	
30		JBF239 通讯接口卡	1	
31		AGM 铅酸蓄电池（系统电源）	3	
32		回路卡	16	
33		回路板	2	
34		应急广播系统	1	
35		CRT 图形显示装置	1	
36		禹成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1	
37		禹成自动跟踪灭火水炮、现场控制箱	4	
38		禹成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UPS	1	
39		宏宇消防应急照明系统	1	
40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不间断电源	1	

41	D1 地块 a~c 栋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疏散指示牌、楼层指示牌	1009	
42		防火门	185	
43		防火门监控器	1	
44		防火门输入接口	109	
45		消防电源监控器	1	
46		消防电源监控模块	27	
47		电气火灾监控器	1	
48		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器	52	
49		余压监控器	1	
50		消防喷淋信号阀	18	
51		消防喷淋水流指示器	18	
52		消防喷淋头	6560	
53		防火卷帘控制箱、电机	23	
54		防火卷帘	23	
55		柜式消防应急广播系统	1	
56		消防应急广播功放	22	
57		现场消防应急广播	168	
58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控制箱	3	
59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瓶组		
60		消防喷淋末端试水装置	1	
61		消防喷淋楼层试水装置	20	
D3 地块主要消防设备清单				
1	D3 地块 a~d 栋	轴流风机、离心式风机（消防型）	23	
2		火灾显示盘	21	
3		消防电源	3	
4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	22	
5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备电池	22	
6		备电池	25	
7		湿式报警阀组	6	
8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连底座	199	
9		消火栓按钮连底座	216	
10		输入模块连底座	111	
11		输入/输出模块连底座	611	
12		总线隔离模块	79	
13		火灾声光报警器连底座	216	

14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	3	
15		多线盘单元	5	
16		总线盘单元	2	
17		总线消防电话总机 HY5711B	1	
18		消防控制室图形显示装置	1	
19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1377	
20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70	
21		探测器底座	1447	
22		输出模块	112	
23		输入输出模块	641	
24		解码器	1	
25		线型光束感烟火灾探测器	4	
26		总线消防电话分机	82	
27		总线消防电话插孔	31	
28		CAN 转光纤接口模块	1	
29		液晶层显接口卡	1	
30		JBF239 通讯接口卡	2	
31		AGM 铅酸蓄电池（系统电源）	4	
32		回路卡	25	
33		回路板	4	
34		应急广播系统	1	
35		CRT 图形显示装置	1	
36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1	
37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水炮、现场控制箱	4	
38		闵太自动跟踪灭火装置系统 UPS	1	
39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	1	
40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不间断电源	1	
41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疏散指示牌、楼层指示牌	1029	
42		防火门	97	
43		防火门监控器	1	
44		防火门输入接口	38	
45		消防电源监控器	1	
46		消防电源监控模块	25	
47		电气火灾监控器	1	
48		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器	18	
49		北京首控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器	10	
50		余压监控器	1	

51	D3 地块 a~d 栋	消防喷淋信号阀	13	
52		消防喷淋水流指示器	13	
53		消防喷淋头	3580	
54		防火卷帘控制箱、电机	96	
55		防火卷帘	96	
56		挡烟垂壁	109	
57		挡烟垂壁控制箱、电机	109	
58		消防应急广播系统	1	
59		消防应急广播功放	3	
60		现场消防应急广播	234	
61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控制箱	2	
62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瓶组	4	
63		消防喷淋末端试水装置	1	
64		消防喷淋楼层试水装置	15	
D5、S 地块主要消防设备清单				
1	D5 地块 a~g 栋	轴流风机、离心式风机（消防型）	26	
2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	73	
3		应急照明控制集中电源箱 备电池	73	
4		火灾显示盘	75	
5		消防电源	8	
6		备电池	27	
7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柜式	1	
8		火灾报警控制器（联动型）琴台式	3	
9		消火栓	463	
10		湿式报警阀组	12	
11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连底座	421	
12		消火栓按钮连底座	463	
13		输入模块连底座	257	
14		输入/输出模块连底座	825	
15		总线隔离模块	321	
16		火灾声光报警器连底座	421	
17		多线盘单元	8	
18		总线盘单元	4	
19		总线消防电话总机 HY5711B	2	
20		消防控制室图形显示装置	1	
21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3513	

22	D5 地块 a~g 栋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85	
23		探测器底座	3598	
24		输出模块	227	
25		输入输出模块	844	
26		总线消防电话分机	101	
27		总线消防电话插孔	76	
28		CAN 转光纤接口模块	1	
29		液晶层显接口卡	3	
30		AGM 铅酸蓄电池（系统电源）	4	
31		回路卡	52	
32		回路主板	7	
33		应急广播系统	1	
34		CRT 图形显示装置	1	
35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	2	
36		消防应急照明系统不间断电源	1	
37		消防应急照明灯具、疏散指示牌、楼层指示牌	3079	
38		防火门	559	
39	D5 地块 a~g 栋	防火门监控器	2	
40		防火门输入接口	236	
41		消防电源监控器	2	
42		消防电源监控模块	59	
43		电气火灾监控器	2	
44		剩余电流式电气火灾监控器	134	
45		余压监控器	2	
46		消防喷淋信号阀	78	
47		消防喷淋水流指示器	78	
48		消防喷淋头	923	
49		防火卷帘控制箱、电机	19	
50		防火卷帘	19	
51		消防应急广播一套	1	
52		消防应急广播功放	8	
53		现场消防应急广播	823	
54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控制箱	6	
55		气体自动灭火装置瓶组	9	
56		消防喷淋末端试水装置	2	
57		消防喷淋楼层试水装置	78	
58		点型光电感烟火灾探测器	25	

59	Q 地块 水泵房	手动火灾报警按钮连底座	5	
60		消火栓按钮连底座	5	
61		输出模块	12	
62		输入输出模块	14	
63		多线盘单元	1	
64		备电池	4	
65		消防电源监控器	1	
66	室内消 火栓系 统	主泵一用一备	2	自带控制柜
67		稳压泵一用一备	2	
68		隔膜式气压罐	1	
69		多功能水泵控制阀（具备止回阀和水锤 清除器功能）	2	主泵压水管
70			2	稳压泵压水管
71		明杆闸阀	16	
72		泄压阀	1	
73		隔振器	16	
74		减压阀组	2	
75	自动喷 水系统	主泵一用一备	2	自带控制柜
76		稳压泵一用一备	2	
77		隔膜式气压罐	1	
78		多功能水泵控制阀（具备止回阀和水锤 清除器功能）	2	主泵压水管
79			2	稳压泵压水管
80		明杆闸阀	16	
81		隔振器	16	
82		泄压阀	1	
83	室外消 火栓系 统	主泵一用一备	2	卧式水泵
84		隔膜式气压罐	1	
85		多功能水泵控制阀（具备止回阀和水锤 清除器功能）	2	主泵压水管
86		明杆闸阀	15	
87		泄压阀	1	
88	室外消 火栓系 统	隔振器	16	
89	消防水 箱	不锈钢水箱	3	
90		浮球液位阀	6	水箱进水管
91		明杆闸阀	12	
92		Y 型过滤器	3	
93		电磁流量计	3	

94		防止旋流器	9	
95	室内消防水池	浮球液位阀	2	
96		明杆闸阀	4	水泵吸水总管
97				水池进水管
98		Y 型过滤器	1	
99		远传水表	1	水池进水管
100	消防供水环形管网	室内消火栓管	2	
101		消防喷淋	2	
102	消防供水入室环形管网闸阀	室内消火栓管	12	
103		消防喷淋	12	
104	水泵结合器、结合器	水泵结合器	3	总数
105		室外消火栓结合器	47	
106		室外喷淋结合器	39	
107	灭火器	灭火器合计	3766	
108	室外消火栓	室外消火栓	42	
109	消防水带	消防水带合计	1883	
110	消防灭火软管	消防灭火软管合计	1883	
111	消防水枪	消防水枪合计	1883	

3. 服务期限

1+1+1 模式。合同一年一签。

4. 消防设施保养服务范围和内容

1、火灾探测报警系统（含消防广播、消防电话）

（1）每月检查各自动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警铃等设备是否被障碍物遮挡、安装是否牢靠、运转是否正常，每年至少循环检查一次；

（2）每月检测消防广播主机和扩音机各功能是否正常；

（3）每月定期模拟火灾时测试系统是否切换正常；

（4）每月检测消防电话分机与消防中心之间进行通话试验；

（5）每月对整个系统进行最少一次检测，试验该系统是否运转正常；

(6) 每月对系统进行必要的清洁和维护；

(7) 每年对火灾探测器进行全面清洁；

(8)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2、自动喷淋灭火系统（含预作用系统、高压细水雾系统）

(1) 每月检查压力开关、水流指示器是否灵敏、是否能正常复位，每半年全方位检测整个系统；

(2) 每月检查系统供水管道的压力；

(3) 每月检查预作用阀上侧系统管道气压是否保持稳定；

(4) 每月检查报警控制阀是否在正常开启状态；

(5) 每月检测报警阀、检修阀、喷淋泵的使用运行情况；

(6) 每月试验该系统与联动监视控制器和报警控制器的各项功能是否正常；

(7) 每季度对喷淋泵加润滑油；

(8) 每季度对预作用系统末端处进行放气降压试验，检测压力开关动作及向消防控制室反馈报警信号；

(9) 每季度对管网进行水压检测，冲扫；

(10) 每年对水泵、供水管进行除锈刷漆；

(11)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12) 每半年全方位检测整个系统

3、室内外消防栓系统

(1) 每月检查室内外消防栓是否能正常使用，每季度至少循环检查一次；

(2) 每月测试水泵和警铃运作；

(3) 每月试验该系统与联动监视控制器和报警控制器的各项功能是否正常；

(4) 每季度对消火栓水泵加润滑油；

(5) 每季度对消火栓箱清洁保养；

(6) 每年对水泵、供水管进行除锈刷漆；

(7)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4、自动气体灭火系统

(1) 每月试验探测器的动作功能；

(2) 每月试验应急手动放气制及手/自动选择器的功能；

- (3) 每月试验报警控制器的动作功能;
- (4) 每季检测储气瓶内灭火剂是否正常, 是否有泄漏的现象;
- (5) 每月试验警报装置(包括警铃、警灯、警笛等)的动作功能;
- (6) 每季检查喷头的完好情况及其状态;
- (7) 每月试验系统与联动控制显示器的相应功能;
- (8) 检修、消除存在的故障和缺陷, 恢复系统的完好性。
- (9)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5、消防防排烟和送风系统

- (1) 每月检查排风口、送风口设备, 并进行清洁;
- (2) 每月检测防排烟和送风系统的运转;
- (3) 每季度对防排烟机电机加润滑油;
- (4) 每年对风机、风管进行除锈刷漆等维护保养;
- (5)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6、防火卷帘系统

- (1) 每季试验各防火分区探测器的动作及防火卷帘动作功能;
- (2) 每季试验手动按钮的完好情况和动作功能;
- (3) 每季试验声、光报警的功能;
- (4) 每季试验系统控制主机与联动控制显示器的相应功能;
- (5) 检修、消除存在的故障和缺陷, 恢复系统的完好性;
- (6) 每季巡检和征询意见一次。
- (7)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7、应急照明系统、灭火器

- (1) 每月检查应急照明灯、安全出口灯、疏散标示灯等的工作状态;
- (2) 每月对相关灯具和主备电源进行维护保养, 定期充放电, 每季度检测完全部灯具, 灯具自备电池需满足要求;
- (3) 每月对大楼消防器材进行检查(检查是否过期、气压是否足)和清洁维护;
- (4)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8、消防水泡

- (1) 每月检查消防炮压力；
- (2) 每月检查控制器的各个显示功能是否正常，并全面清洁；
- (3) 每月检查主机系统外围设备的反馈信号，确保正常运行；
- (4) 每月检查炮的完好性和操作灵活性，发现紧固件松动，应及时修理，使炮一直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
- (5) 每季度消防炮转动部位应保养加润滑剂，以保证转动灵活；

9、电气火灾监控

- (1) 每月检查监控器的实时显示数据是否在正常范围内；
- (2) 每月对系统各部件进行外观检查；
- (3) 每月对现场监控器逐个进行自检和漏电试验检查，应功能完好、动作正常；
- (4) 检查主机的数据接收和事件记录是否完整准确
- (5) 每年应对系统进行一次监控报警和故障报警记录的检查；

10、消防事故广播系统

- (1) 每月检测消防广播主机和扩音机各功能是否正常；
- (2) 每月定期模拟火灾时测试系统是否切换正常；
- (3)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11、防火门

- (1) 每月检测防火门功能是否正常；
- (2)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12、消防中心联动控制设备及报警主机

- (1) 每月对中心联动控制设备及报警主机进行全部检测，以保证能正常运转；
- (2) 每月对全部控制信号（火灾探测报警系统、喷淋自动灭火系统、消防防排烟和送风系统、消防事故广播系统）进行测试，检测联动信号和反馈信号；
- (3) 每季度强行切断非消防电源测试；
- (4) 每季度对整个系统的联动设备功能进行模拟试验；
- (5) 每季度对中心设备进行一次清洁；
- (6)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5. 响应时间和备件

投标人接到故障通知（包括消防警报、电话、短信）后 5 分钟内响应，30 分钟内到达现场，24 小时

内维修完毕恢复正常;对于不能立即维修的设备,需要向采购人提交说明,并能提供相应的备件暂时修复,以保证系统基本功能运转,经双方协商采购或采购人单独采购,15日内完全修复,恢复系统运转。

6. 维护保养单位人员要求

投标人应为本项目指派专职项目经理,全面负责项目合同的履行、负责项目的维保全过程沟通工作,

投标人要有相关的维护保养办事处,并要求安排至少9名常驻技术人员,以保证响应时间。

7. 维护与技术支持

维护更换配件(部件)每件单价200元以上的设备需报采购人核准,采购人核准无误后由采购人支付配件(部件)设备费用;每件200元以下(含200元)及全部配套线路由投标人负责维修、更换。更换配件(部件)要求由仪器制造厂提供相应的强制性准入文件或型式检测报告,并提供1年或以上保修服务,费用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

8. 付款方式

1) 每3个月为一期付款,付款金额为中标价的25%。

2) 每月对中标人进行一次考评,考评总分为100分,每月考评未达到95分(不含95分)的视为考评不达标,考评95分以下每低一分扣除该期付款金额的3%作为违约金(考评表见需求附表1)。

3) 采购人每年对中标人进行年度考评总结,考评总分为100分,每月考评平均分未达到95分(不含95分)的视为考评不达标,采购人不予续签下一年度合同。

4) 中标人应开具正式发票予以采购人结算。

9. 踏勘现场

已购买了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于2022年1月27日(北京时间:9:30-17:30)自行前往踏勘现场,其余时间恕不接待。联系地址:广州市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综合事务办公室,联系电话:020-81181884,联系人:郑老师,请投标人自行安排交通车辆。对前来踏勘的投标人,采购人的工作人员将向其开具回执。若当天因个人原因无法到场或不到场的或未取得,视为主动放弃踏勘现场的机会,自行承担风险。供应商委派代表参与踏勘时,须向采购人提供供应商营业执照、授权踏勘现场的委托书和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为保障校园安全,如现场无法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证明参与者真实身份,采购人的安保部门有权拒绝其踏勘。

附表 1:

维护保养单位维护项目考核表

序号	考核类别	考核标准及内容	扣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
1	响应时间	响应时间 3 分钟响应, 15 分钟到现场, 故障 2 小时内维修完毕	3 分钟没响应的扣 1 分 15 分钟未到现场的扣 1 分, 2 小时未维修完毕的扣 1 分	5 分		
2	火灾探测报警系统	每月自动探测器、手动报警按钮、警铃等设备是否被障碍物遮挡、安装是否牢靠、运转是否正常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扣 1 分, 如此类推, 5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7 分		
		每月对系统测试检查	未测试的扣 5 分	5 分		
		每月对系统进行必要的清洁和维护	未清洁维护的扣 3 分	3 分		
3	喷淋自动灭火系统	每月检查压力开关、水流指示器是否灵敏、是否能正常复位	未检查的扣 3 分	3 分		
		每月检测报警阀、检修阀、喷淋泵的使用运行情况	未检查的扣 2 分	2 分		
		每半年全方位检测整个系统	未检查的扣 2 分	2 分		
		每月试验该系统与联动监视控制器和报警控制器的各项功能是否正常;	未检查的扣 2 分	2 分		
		每季度对喷淋泵加润滑油	未加润滑油的扣 1 分	1 分		
4	消防栓系统	每月检查消防栓是否能正常使用;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扣 0.5 分, 3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2 分		
		每月测试水泵和警铃运作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扣 1 分, 2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2 分		
		每月试验该系统与联动监视控制器和报警控制器的各项功能是否正常;	未测试的扣 2 分	2 分		
		每季度对消火栓水泵加润滑油;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扣 0.5 分, 3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2 分		
		每季度对消火栓箱清洁保养;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扣 0.5 分, 3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2 分		
5	消防防排烟和送风系统	每月检查排风口、送风口设备, 并进行清洁;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扣 1 分, 2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3 分		
		每月检测防排烟和送风系统的运转;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扣 1 分, 2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4 分		
		每季度对防排烟机电机加润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扣	3 分		

		滑油；	1 分，2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6	应急照明系统	每月检查应急照明灯、安全出口灯、疏散标示灯等的工作状态；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的扣 0.5 分，3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2 分		
		每月对相关灯具和主备电源进行维护保养，定期充放电，每季度检测完全部灯具；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的扣 0.5 分，3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2 分		
		每月对大楼消防器材进行检查（检查是否过期、气压是否足）和清洁维护；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的扣 0.5 分，2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1 分		
7	消防事故广播系统	每月检测消防广播主机和扩音机各功能是否正常；	未检测的扣 3 分	3 分		
		每月定期模拟火灾时测试系统是否切换正常；	未实验的扣 2 分	2 分		
8	消防中心联动控制设备及报警主机	每月对中心联动控制设备及报警主机进行全部检测，以保证能正常运转；	未检查的扣 7 分	7 分		
		每月对全部控制信号（火灾探测报警系统、喷淋自动灭火系统、消防防排烟和送风系统、消防事故广播系统）进行测试，检测联动信号和反馈信号	每检查少一项扣 2 分，如此类推，检查出 3 项的此项不得分	7 分		
		每季度强行切断非消防电源测试	未检查的扣 3 分	3 分		
		每季度对整个系统的联动设备功能进行模拟试验	未检查的扣 5 分	5 分		
		每季度对中心设备进行一次清洁	每检查出 1 处未保养的部位的扣 0.5 分，3 处以上此项不得分	3 分		
9	维护记录	做好相应消防系统维护记录	每月例行检测时少于 4 名技术人员到场扣 5 分	15 分		

考核组代表签名：

被考核单位代表签名：

考核时间： 年 月

日

用户单位代表签名：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1 评标委员会

- 1.1. 全部评标过程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评标委员会组成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9项。
- 1.2. 评标委员会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
- 1.3.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
- 1.4. 评标有关记录由评标委员核定并签字，存档备查。

2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3 评标程序

- 3.1. 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项目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即为入围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对入围投标人进行技术、商务及价格的详细评审。
 - 资格审查表（详见附表一）
 - 符合性审查表（详见附表二）
 - 技术评审表（详见附表三）
 - 商务评审表（详见附表四）
 - 价格评审（详见附表五）
-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技术、商务、价格部分分值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合 计
权重	40%	50%	10%	100%
分值	40分	50分	10分	100 分

具体量化打分标准如下：

1) 技术、商务评分：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各投标的技术、商务响应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进行评议比较，详细对比其技术、商务方案等各种因素方面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在技术、商务评审表的相应项各自记名打分。

2) 技术商务得分统计

- a) 将所有评委的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技术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0.01）。
- b) 将所有评委的商务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每个有效投标人的商务得分（四舍五入后，精确到0.01）。

c) 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相加得出商务技术得分。

3) 价格核准和评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在评委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价格的核准:

评委先对入围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复核,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a.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对投标货物/服务的关键、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作非实质性响应投标处理。

对投标货物/服务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的费用,如果投标供应商是另行单独报价的,评标时也相应另行计入其评标价。对投标货物/服务的非关键、非主要内容,投标供应商报价漏项的,评标委员会将以其它投标供应商对应项的最高投标报价补充计入其评标价,若其获得中标资格,该项目的中标价为其原来的开标一览表价格,其漏项部分风险自担,视作已含在投标报价中,并以开标一览表价格签订合同。

对数量的评审,以第三部分《招标需求》所明示数量为准;《招标需求》未明示的,由评标委员会以其专业知识判断,必要时参考投标供应商的澄清文件决定。

对出现以上情况或因明显笔误而需修正任何内容时,均以评委会审定通过方为有效。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后的投标报价,需由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投标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价格扣除:

- a)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节能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80%或以上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80%以下的,对节能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b) 投标产品(针对非政府强制采购产品)获得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环境标志产品投标报价占总投标报价比例在 80%或以上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2%的扣除,在 80%以下的,对环境标志产品的价格给予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提供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对属于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节能要求作为实质性响应指标，不再享受评审优惠。

价格评分：

评标委员会对入围的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修正核实。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精确到 0.01）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12 项。

5 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将根据评标结果，确定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书面《中标通知书》，向所有未中标人发出《招标结果通知书》。

注：本评审办法入围投标人指所有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

附表一：

资格审查表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Z0211038

评审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资格检查	1.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投标人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 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以下材料：			
	1) 提供最新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之一：			
	①提供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或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报告；			
	② 2021 年任一季度或任一月的财务报表，内容涵盖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③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4)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其中税种不能为社会保险基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税收的证明。			
	5)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如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严重违法记录, 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3. ①未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以开标当日资格审查人员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查询结果为准;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显示“没有找到您搜索的企业”或“没有找到您搜索数据”, 视为没有上述三类不良信用记录)。②若投标人具有分公司的, 其所属分公司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该投标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③若投标人为分公司的, 其所属总公司(总所)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 视同该分公司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 不得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竞争的供应商(提供签署及盖章合格的资格声明函)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如同时参加, 则评审时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结论	是否通过资格审查 (写“通过”或“不通过”)			
不通过资格审查的原因说明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 不符合的打“×”; 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通过资格审查;
-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审查, 同意进入符合性审查阶段。

附表二：

符合性审查表

评审内容		投标人 A	投标人 B	投标人 C
符合性检查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			
	符合投标有效期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投标函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开标一览表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投标文件有修改的地方已签署或盖章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评审期间，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了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的澄清、说明、补正且未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结论	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写“同意”或“不同意”)			

- 1、每一项目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出现一个“×”的结论为不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 2、表中全部条件满足为通过，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
- 3、是否同意进入下一阶段评议一栏中应写“同意”或“不同意”。
- 4、结论汇总意见采取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即超过半数评委的结论为“通过”，则该投标人通过符合性检查，否则不通过。

附表三：

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分值	评分细则
1	项目实施方案	10	对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编制依据、总体布置、进度保证措施等）进行评审： 项目实施方案完全响应采购项目服务要求，实施组织设计方案合理、先进，突出重点，结合实际，完全满足要求得 10 分； 项目实施方案较合理，能满足要求得 6 分； 项目实施方案有缺陷，基本能满足要求得 2 分； 项目实施方案措施编制不合理 0 分。
2	安全文明实施方案	8	对投标人的安全文明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安全生产管理目标、安全生产管理制度、文明施工管理措施等）进行评审： 安全文明实施方案完整，能结合采购文件制定针对性强的措施得 8 分； 安全文明实施方案较合理，能满足要求得 6 分； 安全文明实施方案有缺陷，基本能满足要求得 4 分； 无安全文明措施 0 分。
3	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	9	对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包括但不限于质量目标、质量保证体系、确保质量的技术要求等）进行评审： 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完整，完全满足要求 9 分； 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较合理，能满足要求 6 分； 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有缺陷，基本能满足要求 3 分； 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不合理得 0 分。
4	服务应急预案	8	对投标人的服务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综合应急预案、专项应急预案、现场处置方案等）进行评审： 服务应急方案完整且满足要求 8 分； 服务应急方案较合理，能满足要求得 6 分； 服务应急方案有缺陷，能基本满足要求得 4 分； 服务应急方案不合理得 0 分。
5	设备配置方案	5	根据设备配置要求表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审，全部符合要求得 5 分，有 1-8 个设备不满足得 3 分，有 9-13 个设备不满足要求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 本项最高得 5 分。 按照“提供证明材料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合计	40	

设备配置要求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设备要求	单位	数量要求	提供证明材料要求
1	消防技术服务专用车辆	满足装载相关专业设备和开展消防技术服务要求，并设置消防技术服务机构标识。	台	2	提供投标单位车辆行驶证复印件或租赁专用车辆合同
2	秒表	量程不少于 15min；精度:0.1s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3	卷尺	量程不少于 30m；精度:1mm；4 个 量程不少于 5m；精度:1mm；4 个	个	4	提供发票复印件
4	游标卡尺	量程不少于 150mm；精度:0.02mm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5	钢直尺	量程不少于 50mm；精度:1mm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6	直角尺	主要用于对消防软管卷盘的检查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7	电子秤	量程不小于 30kg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8	测力计	量程：50N~500N；精度：3mm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9	强光手电	警用充电式，LED 冷光源	个	4	提供发票复印件
10	激光测距仪	量程不小于 50m；精度：3mm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11	数字照度计	量程不小于 2000Lx；精度：±5%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12	数字声级计	量程：30dB~130 dB；精度：1.5 dB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13	数字风速计	量程：0m/s~45 m/s；精度：±3%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14	数字微压计	量程：0Pa~3000 Pa；精度：±3%，具有清零功能，并配有检测软管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15	数字温湿度计	用于环境温湿度检测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16	超声波流量计	测量管径范围：0mm~300mm；精度：±1%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17	数字坡度仪	量程：0° ~ ±90°；精度：±0.1°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18	垂直度测定仪	压力表量程：0mm~500mm；精度：±0.2 μm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19	消火栓测压接头	压力表量程：0 MPa~1.6 MPa；精度：1.6 级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20	喷水末端测水接头	压力表量程：0 MPa~0.6 MPa；精度：1.6 级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21	防爆静电电压表	测量速率约 3 次/秒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22	接地电阻测量仪	量程：0 Ω ~1000 Ω ；精度： $\pm$ 2%	个	2	提供发票复印件
23	绝缘电阻测量仪	量程：1M Ω ~2000M Ω ；精度： $\pm$ 2%	个	2	提供发票复印件
24	数字万用表	可测量交直流电压、电流、电阻、电容等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25	感烟探测器功能试验器	检测杆高度不小于 2.5m，加配聚烟罩，内置电源线，连续工作时间不低于 2h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26	感温探测器功能试验器	检测杆高度不小于 2.5m，内置电源线，连续工作时间不低于 2h	个	3	提供发票复印件
27	线型光束感烟探测器滤光片	减光值分别为 0.4dB 和 10.0dB 各 4 片；具备手持功能	套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28	火焰探测器功能试验器	红外线波长大于或等于 850nm，紫外线波长小于或等于 280nm。检测杆高度不小于 2.5m	套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29	漏电电流检测仪	量程：0A~2A；精度：0.1mA；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30	超声波泄露检测仪	检测频率范围：20KHz~100KHz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31	便携式可燃气体检测仪	可检测一氧化碳、氢气、氨气、液化石油气、甲烷等可燃气体浓度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32	数字压力表	量程：0MPa~20 MPa；精度：0.4 级；具有清零功能	个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33	细水雾末端试水装置	压力表量程：0MPa~20 MPa；精度：0.4 级	套	1	提供发票复印件

附表四：

商务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单项分值	评分细则
1	管理人员要求	15	1、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证书（机电工程专业）、建构筑物消防员三级（高级建(构)筑物消防员）（或以上）证书，具有其中一个证书得 4 分；本小项最高得 12 分，没有不得分。 2、技术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证书得 3 分，没有不得分。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参保证明文件，且参保人所属单位为投标人，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消防工程师或消防员需同时提供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https://shhxf.119.gov.cn/templet/index_7.jsp）网页查询截图，不提供不得分。
2	项目人员要求	14	1、项目团队中具有建构筑物消防员四级（中级建(构)筑物消防员）（或以上）8 人或以上（项目负责人除外）得 5 分，每增加一个建构筑物消防员四级（中级建(构)筑物消防员）（或以上）加 1 分，最高得 10 分； 2、以上人员中建构筑物消防员三级（高级建(构)筑物消防员）（或以上）不少于 3 人（项目负责人除外），得 2 分，每增加一个中建构筑物消防员三级（高级建(构)筑物消防员）（或以上）加 1 分，最高得 4 分。 本项最高得 14 分。 注：以上人员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及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参保证明文件，且参保人所属单位为投标人，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消防员需同时提供社会消防技术服务信息系统（https://shhxf.119.gov.cn/templet/index_7.jsp）网页查询截图，不提供不得分。
3	投标人资质证书	8	投标人具有有效的： 1、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 2 分； 2、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得 2 分； 3、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得 2 分； 4、投标人具有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证书附表中检验检测能力范围为消防维保或消防检测，提供证书及证书附表复印件得 2 分； 注： 上述 1-3 项同时提供以下资料，否则不得分： （1）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2）打印网站公布的信息资料【网址以 http://www.cnca.gov.cn/网站公布为准（投标人可通过网站首页进行查询打印）】，已失效或撤销或暂停的不得分，同时提供上述认证证书复印件和打印网站公布的信息资料，否则为 0 分。公开信息中无法查询或与公开信息不一致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发证机构出具的证明函。 （3）认证范围包含消防设施检测或建筑电气防火检测的相关内容，1-3 项认证范围不满足得 0 分。

4	类似业绩经验	8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投标人承接同类消防维护保养项目，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8 分。 注：须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同一单位同一年度的业绩只能算一个。
5	服务评价情况	5	投标人具有上述业绩项目服务评价，每提供一个优秀（或满意等同类描述）评价得 1 分，满分 5 分（提供用户方出具的评价证明材料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合计	50	

附表五：

价格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议内容
1	价格	评标委员会对入围的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修正核实。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重 × 100（精确到 0.01）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装信封或外包装格式参考

项目编号：ZZ0211038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投 标 文 件

☐ 正本

☐ 副本

☐ 保证金信封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投标人地址：

收件人名称：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不得启封）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参考

项目编号：ZZ0211038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投 标 文 件

☐ 正本

☐ 副本

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投标人地址：

第一章 目录

类型名称	序号	文件名称	页码	注意事项
索引	1	资格、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2	评审要素投标资料索引表		
资格审查文件	1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投标人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2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2.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否则将导致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附 件 1	提供最新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附 件 2	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之一：①提供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或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报告；② 2021 年任一季度或任一月的财务报表，内容含盖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③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附 件 3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其中税种不能为社会保险基金）； 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税收的证明。		
	附 件 4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如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3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文件。		
商务部分	1	投标函（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3	开标一览表		

		(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 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4	政策适用性说明		
	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 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6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按规定格式盖章签署, 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8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9	拟为本项目配置人员情况表		
	10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11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12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商务资料		
	13	银行保函 (已通过其他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无须提供)		
	14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已通过其他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无须提供)		
	15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如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需签订)		
技术部分	16	详见《第五章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17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		

第二章 索引

2-1 资格审查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资格 检查	1. 本项目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投标人应为中小微企业。投标人应按要求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2. 供应商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	/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提供最新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之一： ①提供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或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报告； ② 2021 年任一季度或任一月的财务报表，内容含盖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③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其中税种不能为社会保险基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税收的证明。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如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	-----------------	--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请在对应的 ☐ 打“√”。

2-2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评审内容		招标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符合性 审查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有效期	投标函（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合格	投标函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开标一览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投标文件有修改的地方已签署或盖章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没有超出最高限价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条款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关于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补正	评审期间，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了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的澄清、说明、补正且未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其他	未出现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或招标文件规定的属于投标无效的情形	☐ 通过 ☐ 不通过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投标人应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请在对应的 ☐ 打“√”。

2-3 评审要素投标资料表

商务评审分项	商务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		见投标文件第（）页
技术评审分项	技术评审细则	证明文件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见投标文件第（）页
.....		见投标文件第（）页

注：1、投标供应商应根据《技术评审表》和《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表格可延长。

2、按评审项的顺序填写。

第三章 资格审查文件

3-1 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微型企业适用；事业单位、民办非企业单位参与投标的，其本身不作为扶持对象）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国际校区消防维保，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组成联合体投标，且承担合同总金额 30%或以上工作的联合体成员的企业情况，请务必在以上声明函中体现。同时，需与《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的相关内容一致。如两份资料内容信息不一致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判断的，则不享受政策优惠。

温馨提醒:

1、投标人应查询具体政策规定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判断。

2、为方便广大中小企业,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http://202.106.120.146/baosong/appweb/orgScale.html>),有需要的投标人可自测。亦可参考小微企业名录(<http://xwqy.gsxt.gov.cn>)中的相关数据信息。

3、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如被发现提供虚假声明的,采购人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一切法律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温馨提醒：

- 1、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按以上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2、投标人应查询具体政策规定内容，根据企业实际情况判断，如不属于法规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3、如被发现提供虚假声明的，采购人将上报财政监管部门，一切法律后果自行承担。

3-2 资格声明函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ZZ0211038）的投标邀请，本单位（企业）自愿参加投标，现声明如下：

本单位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他投标人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单位清楚：如为本采购项目包组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包组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单位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附件：

1. 提供最新的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若以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须取得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并提供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投标人应当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证明之一：
 - ①提供 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或企业所得税年度汇算清缴报告；
 - ② 2021 年任一季度或任一月的财务报表，内容含盖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 ③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如纳税凭证）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其中税种不能为社会保险基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税收的证明。
4. 提供 2021 年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如缴费凭证）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投标人成立不满三个月的，可不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证明。

附件:

与供应商存在关联关系的单位名称说明

一、与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单位名称如下：

二、我方的控股股东名称如下（我方的母公司、对我方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投资单位）：

三、我方直接控股的单位名称如下（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单位）：

四、与我方存在管理、被管理关系的单位名称如下：

五、与我方为同一家母公司直接或间接持股 50% 及以上的被投资单位名称如下：

我方承诺上述有关联关系的单位不参与本项目的投标，如有参与投标，我方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文件。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有以上情况的单位名称请应列尽列，若无相关情况请填写“无”。

3-3 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附件 1：供应商认为必要的其他材料，如已经成功领取采购文件的证明材料（含采购代理机构邮件发送采购文件电子版的截图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开具的本次采购文件获取的发票）

第四章 投标文件商务部分

4-1 投标函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贵方关于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Z0211038) 的招标文件，我方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现决定投标本项目，
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 1、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 2、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 3、 我方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方、招标代理机构的投标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4、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 5、 我方同意如在本项目开标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的，贵方将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
- 6、 我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向贵司足额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7、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投标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 8、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_____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_____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定代表人委托全权代表人，需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的授权书。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按以下格式填写，如由法定代表人投标并签署投标文件，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否则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

营业执照/登记证书（注册号或登记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地址：

日期：

法定代表人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_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_（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或盖印鉴）的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单位授权在下面签字（或盖印鉴）的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单位的合法代表人，就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处理有关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或盖印鉴）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鉴）：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印鉴）：

职 务：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正面）
粘贴处

被授权人（授权代表）
有效期内的居民身份证复印件（反面）
粘贴处

4-3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ZZ0211038

金额单位：元（人民币）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备注
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 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 服务项目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元	

1. 此表原件一式两份，一份附在正本的投标文件中，并另封装一份于“开标一览表”信封中。
2. 此表的投标报价系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包括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相关服务内容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 期：

4-4 政策适用性说明

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

节能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强制/优先采购品目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强制品目		
			优先品目		
	节能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优先采购节能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第__至__页。				
环境标志产品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编号		金额
	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合计				
	比重（环境标志产品金额/投标总价）				%
	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第__至__页。				

填报要求：

1、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注册商标、金额应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必须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或《环境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品目范围内，且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需附上相关认证证书）

3、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不一致，可能导致该项无法获得相关政策优惠。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期：

4-5 实质性响应一览表

项目编号：ZZ0211038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	对招标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投标文件位置及页码
1	投标保证金：按投标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			
2	最高限价：如有，详见招标公告			
3	投标有效期：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内			
4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符合要求			
5	本项目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或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唯一方案报价。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对其投标作无效处理。			
6				
7				

注：如招标文件中标有“★”的内容，请在上表填写，并作出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其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期：

4-6 投标响应与招标文件差异一览表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标“▲”条款的响应情况

序号	招标文件中标有“▲”的内容	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	对招标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投标文件位置及页码
				

说明：

1. 请投标人将招标文件中标有“▲”的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按顺序逐条列入此表。
2. 此表可延长。
3. 招标文件若无“▲”标注的条款，则上表留空。

投标人对招标需求的响应情况（标“▲”的条款除外）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响应情况描述	对招标文件的偏离说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对应投标文件位置及页码
				

说明：

1. 把招标需求相关要求的响应情况逐条列入此表。
2. 按招标需求的顺序填写。
3. 此表可延长。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期：

4-7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1、投标人名称：_____ 电话号码：_____

2、地 址：_____ 传 真：_____

3、注册资金：_____ 经济性质：_____

4、投标人开户账号资料

银行名称及账号：_____

开户地址：_____

5、投标人简介（自行描述）：

6、投标人财务情况：

年份	年营业总值	总净利	资产负债率
2020年			

二、投标人获得资质和获奖证明文件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三、其他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须如实填写，若对此进行隐瞒，尔后又被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现，或被它人举证成立，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时 间	受处理的原因 (注明采购项目名称及处理原因)	处理的内容 (如受到禁止一段时期参加全国范围内某种项目的采购活动的，同时说明解禁时间)	备 注

2、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有关技术、资金实力的资质材料，所有证明文件需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标记样本（即 LOGO，如无，无须标记）

投标人公章样本

我/我们声明以上所述是正确无误的，您有权进行您认为必要的所有调查。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 _____

日期：

4-8 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办公电话		住宅电话		移动电话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年限		
具有认证资质					
已完成项目情况					
采购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规模	日期	项目验收情况	

注：按评审要求提供。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 期：

4-9 拟为本项目配置的人员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年龄	学历	获得有关的资质证书	经验年限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拟在本项目担任的工作

注：按评审要求提供。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 期：

4-10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验收情况	业主单位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此表可延长）

注：按评审要求提供。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 期：

4-11 投标保证金退还说明

致：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元，请贵公司退还时划到下列账户：

收款单位：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投标人名称（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或印鉴：_____

日期：

(以下投标保证金、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4-12 投标保证金 (已通过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 无需提供投标保证金)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_____号

致: 广东志正招标有限公司

本保函作为_____ (投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投标供应商) 响应采购项目编号 ZZ0211038 的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国际校区一期工程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 (开具银行名称) 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 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 (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 不需要提供证明), 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 (大写) _____元整 [保证金金额] ((小写) ¥ _____元):

1. 从开标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 投标供应商撤回投标;
2. 投标供应商未能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投标供应商未能及时按招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的要求交纳中标服务费;
4. 中标供应商未能按《投标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 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投标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 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 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 (打印) (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 (打印): 姓名_____职务_____

4-13 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

（已通过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转账方式提交保证金的，无需提供投标担保函）

_____（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人’）拟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人参加投标时应向贵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投标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 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贵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贵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贵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 依照法律规定或贵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 因贵方原因致使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 贵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备注：此为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样本，仅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提供，但不能偏离且不限于以上实质性内容！

4-14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如联合体投标，需提供）

（联合体各方名称）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中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就本项目有关事宜，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由为本次投标联合体主体方，为协办方，组成联合体共同进行本项目的投标工作。

二、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三、联合体授权主体方负责本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主体方在投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

四、主体方负责工作，协办方负责工作。具体工作范围、工作内容以合同为准。

五、联合体成员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六、各方的责任、权利和义务的详细内容和规定在中标后经各方协商后报采购人同意另行签署协议或者合同。

七、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在本项目中单独投标，联合体项目责任人不能作为其他联合体或单独投标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如因发生上述问题而导致联合体投标无效的，联合体其他成员可追究违约责任。

八、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九、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如联合体未中标，本协议自动废止。

主体方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签字或印鉴）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备注：联合体各方成员须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和签署。

协办方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姓名：（签字或印鉴）

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签署日期：

第五章 投标文件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建议包括以下内容：

项目实施方案

安全文明实施方案

质量保证措施及方案

服务应急预案

设备配置方案

投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技术资料。

附件 1：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投标时无需提供）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_____（采购人）：

鉴于你方与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于____年__月__日签定编号为_____的《_____政府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且依据该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前向你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招标机构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 主合同约定的应当缴纳履约保证金的情形：

（1）未按主合同约定的质量、数量和期限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

（2）_____。

（二）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__ %数额为_____元（大写_____），币种为_____。（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保证的期间为：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供应商按照主合同约定的供货/完工期限届满后_____日内。

如果供应商未按主合同约定向贵方供应货物/提供服务/完成工程的，由我方在保证金额内向你方支付上述款项。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 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帐号。并附有证明供应商违约事实的证明材料。

如果你方与供应商因货物质量问题产生争议，你方还需同时提供_____部门出具的质量检测报告，或经诉讼（仲裁）程序裁决后的裁决书、调解书，本保证人即按照检测结果或裁决书、调解书决定是否承担保证责任。

2. 我方收到你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在_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后按照本保函的承诺承担保证责任。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 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保证期间届满前，主合同约定的货物\工程\服务全部验收合格的，自验收合格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 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即终止。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应终止我方保证责任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4. 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你方与供应商修改主合同履行期限，我方保证期间仍依修改前的履行期限计算，但该等修改事先经我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五、免责条款

1. 因你方违反主合同约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履行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2. 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你方与供应商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供应商应缴纳的保证金义务的，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3. 因不可抗力造成供应商不能履行供货义务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